



检测报告

报告编号: ZNJC/2023-0109B01

检测类别: 委托检测

样品名称: 地表水

委托单位: 浙江德创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浙江中诺检测技术有限公司



声明

1. 本报告无“检验检测专用章”和批准人签字无效。
2. 复印报告未重新加盖本公司“检验检测专用章”无效。
3. 本报告部分复制、私自转让、盗用、冒用、涂改或以其它任何形式篡改的均属无效，本公司不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。
4. 由委托单位自行送样的样品，其样品的代表性和真实性由委托方负责，相应的检测结果也仅适用于收到的样品，本公司只对来样负责。
5. 委托单位如对报告的数据或结果有异议，请于本报告签发之日起十五日内向本公司书面提出。
6. 不能进行复测和重现的样品，本公司不进行复测，委托单位放弃异议权利。

检测报告

委托单位名称	浙江德创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	委托单位地址	绍兴袍江新区三江路以南
受检单位名称	浙江德创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	受检单位地址	绍兴袍江新区三江路以南
采样/收样日期	2023 年 01 月 09 日	采样/送样单位	浙江中诺检测技术有限公司
检测日期	2023 年 01 月 09~15 日	检测结果	详见第 3 页
样品数量	地表水 2 组样		
类别	检测项目	检测标准	主要仪器设备
地表水	pH	水质 pH 值的测定 电极法 HJ 1147-2020	便携式 PH 计 PHB-5 型
	浊度	水质浊度的测定 浊度计法 HJ 1075-2019	便携式浊度计 WZB-172
	挥发酚	水质 挥发酚的测定 4-氨基安替比林分光光度法 HJ 503-2009	可见分光光度计 722N
	高锰酸盐指数	水质 高锰酸盐指数的测定 GB/T 11892-1989	25mL 酸式滴定管
	氨氮	水质 氨氮的测定 纳氏试剂分光光度法 HJ 535-2009	可见分光光度计 722N
	总氮	水质 总氮的测定 碱性过硫酸钾消解紫外分光光度法 HJ 636-2012	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 UV-2100
	总磷	水质 总磷的测定 钼酸铵分光光度法 GB/T 11893-1989	可见分光光度计 722N
	化学需氧量	水质 化学需氧量的测定 重铬酸盐法 HJ 828-2017	50mL 酸式滴定管
	五日生化需氧量	水质 五日生化需氧量(BOD ₅)的测定 稀释与接种法 HJ 505-2009	溶解氧测量仪 MP516
	氟化物(F ⁻)	水质 无机阴离子(F ⁻ 、Cl ⁻ 、NO ₂ ⁻ 、Br ⁻ 、NO ₃ ⁻ 、PO ₄ ³⁻ 、SO ₃ ²⁻ 、SO ₄ ²⁻)的测定 离子色谱法 HJ 84-2016	离子色谱仪 ICS-1500
	总氰化物	水质 氰化物的测定 容量法和分光光度法 HJ 484-2009	可见分光光度计 722N
	阴离子表面活性剂	水质 阴离子表面活性剂的测定 亚甲蓝分光光度法 GB/T 7494-1987	可见分光光度计 722N
	六价铬	水质 六价铬的测定 二苯碳酰二肼分光光度法 GB/T 7467-1987	可见分光光度计 722N
	硫化物	水质 硫化物的测定 亚甲基蓝分光光度法 HJ 1226-2021	可见分光光度计 722N

总铜、总锌、 总铅、镉	水质 铜、锌、铅、镉的测定 原子吸收分 光光度法 GB/T 7475-1987	原子吸收光谱仪 iCE3500 AASystem
总汞、总砷、 总硒	水质 汞、砷、硒、铋和锑的测定 原子荧 光法 HJ 694-2014	原子荧光光谱仪 AF610E
石油类	水质 石油类和动植物油类的测定 红外分光 光度法 HJ 637-2018	红外测油仪 ET1200
粪大肠 菌群	水质 粪大肠菌群的测定 多管发酵法 HJ347.2-2018	电热恒温培养箱 HPX-9162MBE
评价标准	/	
意见和解释	/	
检测结论	/	
编制: 王瑞 审核: 郭生 批准: 		
签发日期: 2023 年 8 月 2 日		



测
★
金测

检测结果

采样日期			2023 年 01 月 09 日	
监测点位			池塘	河流
样品编号			109B 水-230109-1#	109B 水-230109-2#
样品性状			浅黄微浊	浅黄微浊
1	pH	无量纲	7.3	7.5
2	浊度	NTU	9.9	20
3	挥发酚	mg/L	<0.0003	<0.0003
4	高锰酸盐指数	mg/L	5.1	5.6
5	氨氮	mg/L	0.604	0.329
6	总氮	mg/L	0.71	0.52
7	总磷	mg/L	0.12	0.08
8	化学需氧量	mg/L	12	16
9	五日生化需氧量	mg/L	3.5	3.8
10	氟化物(F ⁻)	mg/L	0.505	0.525
11	总氰化物	mg/L	<0.001	<0.001
12	阴离子表面活性剂	mg/L	<0.05	<0.05
13	六价铬	mg/L	<0.004	<0.004
14	硫化物	mg/L	0.059	0.034
15	总铜	mg/L	<0.01	<0.01
16	总锌	mg/L	0.02	0.01
17	总汞	mg/L	<4×10 ⁻⁵	<4×10 ⁻⁵
18	总砷	mg/L	6.5×10 ⁻³	6.3×10 ⁻³
19	总硒	mg/L	<0.0004	<0.0004
20	总铅	mg/L	<0.05	<0.05
21	镉	mg/L	<1.0×10 ⁻³	<1.0×10 ⁻³
22	石油类	mg/L	0.04	0.04
23	粪大肠菌群	MPN/100mL	49	31
备注：表中“<”表示该检测结果小于方法检出限。				

※※※※※报告结束※※※※※

检测专用章

附图：地表水采样点位图

